

## 银泰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权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4年5月19日，公司接到第二大股东王水通知，王水将其持有的本公司52,556,630股质押给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用于开展股票质押式回购业务，质押登记日为2014年5月16日，质押期限为两年，相关质押手续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毕。

2012年3月26日，王水在重大资产重组时承诺：“非经银泰资源书面许可，本人不得将重组获得的股票质押给任何他方，亦不以托管、信托等其他方式将股东权利委托或让渡给任何他方”。

王水在此次质押前，征求了公司的意见，公司经研究认为此项业务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由此带来的一切后果由王水本人承担。2014年4月11日，公司书面同意了王水将其持有的本公司股票质押给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要求。

王水持有公司198,018,132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18.24%。截至目前，王水累计质押股数69,556,63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6.41%。

特此公告。

银泰资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五月十九日